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教育部基础教育司

学前教育关系亿万儿童健康成长，关系千家万户和谐幸福，关系国家发展和民族未来。近年来，教育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以办好人民满意的学前教育”为宗旨，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的要求，优供给、强保障、促发展、提质量，构建起覆盖城乡、公益普惠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推进学前教育服务民生、服务强国战略越走越稳。

一、学前教育取得跨越式发展

一是系统部署，明确方向。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学前教育事业，党的十八大提出“办好学前教育”，党的十九大要求“在幼有所育上取得新进展”，党的二十大要求“强化学前教育普惠发展”。党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规范发展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明确学前教育公益普惠基本方向，提出了普及普惠的目标任务与一系列重大政策举措，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第一个以党中央、国务院名义专门印发的学前教育文件，对学前教育改革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教育部会同相关部门连续实施四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去年启动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推动各地适应不同发展阶段确定发展目标任务，采取多种措施，推动学前教育持续发展。

二是补资源短板，推进普及。为应对人口高峰时期刚性入园需求，各地多渠道扩大普惠性资源，大力发展公办园，积极扶持普惠性民办园，用十年时间补上历史欠账，极大缓解了“入园难”问题，实现了学前教育基本普及。学前教育资

源迅速增加。截至 2023 年，全国幼儿园数量达到 27.4 万所，比 2013 年增加 7.6 万所，增长了 38.2%。毛入园率持续快速提高。2023 年全国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到 91.1%，比 2013 年提高了 23.6 个百分点。区域差距不断缩小。从 2013 年到 2023 年，学前三年毛入园率增长幅度超过 20 个百分点的 17 个省份都在中西部，四川凉山州雷波县入园率达到 90%以上，青海果洛州达日县、玛多县入园率均达到 80%以上，“三区三州”等脱贫攻坚地区、民族地区幼儿均和其他地区孩子一样享有平等的入园机会。

三是覆盖城乡，推进普惠。为破解入园贵，教育部始终牢牢把握公益普惠基本方向，会同相关部门推动各地切实落实政府责任，构建以普惠性资源为主体的办园体系，在城市开展城镇小区配套园治理，在农村构建县乡村学前公共服务网络。2023 年全国普惠性幼儿园（包括公办园和普惠性民办园）达到 23.6 万所，占幼儿园总数的 86.2%。其中公办园 12.5 万所，比 2013 年增长了 91.9%，充分发挥了公办园保基本、兜底线、引领方向、平抑收费的重要作用。普惠水平大幅提高。全国普惠性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90.8%，比 2016 年提高 23.5 个百分点，绝大多数幼儿都能在收费合理的普惠性幼儿园就读。

四是加大投入，强化保障。为切实减轻家庭教育负担，教育部会同财政部坚持政府投入为主、家庭合理分担、其他多种渠道筹措经费的原则，不断健全学前教育投入保障机制，确保人民群众上得起。财政投入持续加大。2011 年-2023 年，中央财政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累计投入 2210 亿元，带动各地进一步加大财政投入，完善投入保障机制。2022 年全国财政性学前教育经费达到 2982.2 亿元，占财政性教育经费的比例达到 6.2%，是 2013 年的 1.8 倍。成本分担机制基本建立。会同财政部出台了国家层面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

各地普遍出台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和普惠性民办园补助标准，并结合财政补助和当地经济发展情况，动态调整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确定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最高收费限价，通过政府分担办园成本，切实减轻家庭经济负担。资助制度不断完善。中央财政设立资助奖补资金，引导各地从无到有建立学前教育资助制度，2013—2022年各级财政累计投入825亿元，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6551万人次。

五是健全制度，完善治理。为确保幼儿在园身心健康安全，多措并举，推动各地各幼儿园依法治教、依法办园。健全管理制度。会同相关部门先后出台幼儿园建设、教职工配备和专业标准、安全防护、卫生保健等规范性文件，建立了比较完备的管理制度体系。建立督导评估机制。全面实施县域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和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压实县级政府发展学前教育责任和幼儿园规范办学责任，截至2023年，153个县顺利通过国家层面督导评估验收，全国所有幼儿园完成一轮评估。持续推进专项治理。多次部署开展幼儿园不规范名称、乱收费、虚假宣传等问题专项清理整治，有效扭转了部分幼儿园不规范办园问题。强化安全底线。实施中小学幼儿园安防建设三年行动计划，建立起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安防体系。

六是科学保教，提升质量。教育部始终坚持尊重孩子、尊重规律，引导各地加强学前教育质量内涵建设，努力满足人民群众上好园的愿望。建强教师队伍。不断提高教师队伍配备水平，幼儿园生师比从2013年的23.4:1降低到2023年的13.3:1，专科以上园长和专任教师占比达到93.1%，比2013年提高23.7个百分点。连续十年实施“幼师国培计划”，开展幼儿园园长和专任教师全员培训。强化科学引领。印发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等方面专业文件，引导幼儿

园以游戏为基本活动，在“学什么”“怎么学”和“教什么”“怎么教”方面不断开展实践探索，深入推进幼小衔接攻坚行动，大力推广先进典型经验，促进幼儿入学平稳过渡。开展科学育儿宣传。连续十三年开展“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活动，以“游戏点亮快乐童年”“幼小协同、科学衔接”等为主题，面向全社会持续传播科学保教理念和方法，促进科学育儿知识走进千家万户。

七是推进立法，保障发展。在全面总结学前教育改革发展情况基础上，研究起草了《学前教育法（草案）》，并面向社会公开征求了意见，经中央教育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议、国务院常务会议讨论通过后，报请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初次审议通过。草案聚焦破除阻碍学前教育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着力凝练学前教育事业发展成功的政策经验，立足当下、着眼未来，从明确学前教育定位、健全规划举办机制、规范学前教育实施、完善投入机制、健全监管体制等六个方面作出全面规定，保障学前教育可持续发展。

二、下一步工作考虑

学前教育虽然实现了基本普及，但底子薄，欠账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矛盾依旧突出，随着人口变化、城镇化进程推进，学前教育资源布局与结构面临新的挑战。下一步，我们将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强化学前教育普惠发展”的要求，以实施“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和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为抓手，加快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

一是努力优化学前教育资源配置。会同相关部门推进实施学前教育普惠保障行动，推动各地以县为单位完善资源布局，科学配置城乡学前教育资源，城镇人口流入地区、公办园在园幼儿占比较低地区，稳步增加公办资源供给。农村人口

流出地区办好公办乡镇中心园和必要的村园，开展巡回支教，既要防止资源浪费，又要避免布局调整造成新的入学困难。同时，适应形势变化优化办园结构和师生比，整体提高办园水平。

二是努力完善普惠保障机制。商请中央财政继续支持学前教育发展，国家层面加快认定一批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县，深入开展完善普惠保障机制试点工作，督促各地依照国家标准落实并逐步提高公办园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和普惠性民办园补助标准。

三是努力提高幼儿园办园质量。在基础教育“规范管理年”行动中，组织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专项治理，将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安全责任落实等列入规范整治内容，推动各地将幼儿园不规范问题整改到位。深入推进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提升试点工作，引导幼儿园开展自评实践探索，不断提高教师保教实践能力，以先进经验为引领全面提高幼儿园保教质量。

四是努力推进出台学前教育法。教育部将全力配合做好草案的修改完善工作，推动学前教育法尽快出台，助力学前教育事业早日实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抓住学前教育法实施的有利契机，推动各地全面普及学前教育，出台更硬更实的政策措施，依法保障学前教育健康发展。